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2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会议于2016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关于<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定的《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陈钦鹏先生、戴盛杰先生因是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对象,回避了该议案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全文及摘要详见2016年4月3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同时刊登于2016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号:2016-053。

2、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3)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5)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作出决定。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公司董事陈钦鹏先生、戴盛杰先生因是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对象,回避了该议案表决。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位于坪山的工业园引进部分OEM供应商,并将公司厂房有偿租赁给供应商使用,所涉及租赁费需开具增值税票,根据税务部门要求,需在经营范围中增加租赁服务、物业管理服务等内容,因此同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对《公

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进行修改,具体如下(修改后的经营范围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后批复为准):

修改前: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文具及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产场所及执照另行申办);

(二)文教及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纸制品、文化用品、计算机硬件软件及耗材、通讯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融设备、安防设备、会议设备、办公家具、日用百货、一般劳防用品、工艺品的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的批发;

(三)在计算机硬件、软件、系统整合和通讯技术领域提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四)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五)提供办公设备及其它日用品的租赁、维修,产品配送及相关配套服务。

修改后: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

(一)文具及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产场所及执照另行申办);

(二)文教及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纸制品、文化用品、计算机硬件软件及耗材、通讯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融设备、安防设备、会议设备、办公家具、日用百货、办公电器、劳保用品、工艺品的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的批发;

(三)在计算机硬件、软件、系统整合和通讯技术领域提供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和销售;

(四)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五)提供办公设备及其它日用品的租赁、维修,产品配送及相关配套服务;房屋租赁服务;物业管理服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章程修正案》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2016年4月30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下午两点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国际创新中心A座34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15年年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56)刊登于2015年4月30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董事会决议原件;
- 2、独立董事意见;
- 3、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